

楊國樞 · 余安邦 主編

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爲

——文化、教化及病理篇（一九九二）



中國人叢書

18

□ 桂冠圖書公司 □

多科際的合作——

當代人文及社會科學家眼中的中國圖像

中國人叢書 18

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爲： 文化、教化及病理篇（一九九二）

楊國樞·余安邦 主編

「中國人叢書」編審委員

（以姓氏筆劃順序排列）

文崇一	—	社會學
李亦園	—	人類學
胡佛	—	政治學
韋政通	—	思想
張玉法	—	歷史學
郭博文	—	哲學

（召集人）楊國樞 — 心理學

桂冠圖書公司出版

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爲：文化、教化及病理
篇(一九九二) / 楊國樞, 余安邦編著。--
初版。-- 臺北市：桂冠, 1993 [民82]
面；公分。-- (中國人叢書；18)
含參考書目及索引
ISBN 957-551-668-0 (平裝)

1. 民族性—中國—論文, 講詞等

535.7207

82008312

中國人叢書

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爲：
文化、教化及病理篇(一九九二)

主編	楊國樞、余安邦
責任編輯	黃彩惠
發行人	賴阿勝
出版	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登記證	局版臺業字第1166號
地址	臺北市新生南路3段96之4號
電話	219-3338・363-1407
電傳	218-2859・218-2860
郵撥	01045792
印刷	海王印刷廠
裝訂	欣亞裝訂公司
排版	正豐電腦排版公司
初版一刷	1994年11月

本書如有破損、裝訂錯誤，請寄回調換

定價：新臺幣450元

ISBN 957-551-668-0

「中國人叢書」序

整個的中國近代史，可以說是一部中國人在現代世界中變遷圖存的血淚史。一百多年來，各種各樣的中國知識份子，殫精竭慮、焦思苦詣，分採不同的意識型態，各用不同的方法手段，試圖使中國社會富強康樂，以適存於日新月異的現代世界，在中國的土地上，曾經提出過種種思想，發生過種種革命，出現過種種變亂，經歷過種種政治與經濟的實驗。但是時代的巨輪並不因為中國人的坎坷境遇而停止運轉，隨著無休無止的苦難與奮鬥，莫可抗拒的變遷脚步正在各個中國社會不斷地向前邁進。

在世界性的現代化潮流下，社會變遷的歷程正在不同的中國社會以不同速度推進。在三個主要的中國社會中，香港很早就是一個高度工商化的現代都市社會，正在繼續不斷地快速蛻變；台灣原是一個農業社會，經歷了幾十年的現代化社會變遷，現在已是一個基礎堅實的工商社會；大陸上的中國社會的變遷方向雖然不同於台灣與香港，但其變遷的幅度卻不可低估，而且其變遷歷程最近幾年已有轉向的跡象，正在試圖逐漸步上現代化的道路。

在各個中國社會以不同的速度不斷變遷的過程中，有幾項令人憂心的現象發生了。首先，我們發現了一種新的現代化中國社

會已在台灣與香港形成，而在此等新的中國社會裡，一種新的現代化中國人也逐漸出現。但生活在這些中國社會內的中國人，對這種新型的中國社會既缺乏經驗，對這種新型的中國人也毫無瞭解。影響所及，乃使他(她)們在適應新的社會環境與新的人際關係時，易於產生種種新的問題與困難。另一值得注意的現象是在現代化的社會變遷過程中，人們常會形成一種喜新厭舊的價值觀念，不知不覺地認為現代的都是好的，傳統的都是不好的。在這種價值觀念的影響下，大家不僅盲目地接受很多不好的現代事物，更重要的是不必要的拋棄了很多優良的傳統事物。尤有進者，隨著這種一面倒的社會變遷的進展，傳統的事物正在快速喪失，而自行創造的新鮮事物又不易出現；當此之時，整個社會極難保持與創造自己的特點，從而形成一種中國式的現代化社會。也就是說，台灣與香港這兩個快速變遷的社會裡，由於傳統中國特質的喪失與新創中國特質的缺乏，民衆對自己的社會與文化已難形成清晰而堅強的認同。

從社會的長遠發展而言，上述種種情形是不正常的，甚至是不健康的。這些不利的現象雖然是快速社會變遷所難以避免的，但關心社會與文化發展的知識份子，總不能袖手旁觀，任其自然演變。這些令人憂心的社會現象，在台港兩地的中國社會最為明顯，因此這兩個地區的知識份子(特別是研究社會科學與人文科學的知識份子)在這一方面的責任最為重大。我們希望熱愛自己社會與民衆的知識份子，能各依自己的所學、所思、所慮，共同為匡正與補救社會變遷所造成的前述問題而努力。其中的方法之一是針對現代的或傳統的中國人、中國社會及中國文化的主要問題與特徵著書立說，以增進變遷中的中國人對傳統的與現代的中國人、中國社會及中國文化的認識，進而能更有效地適應自己的新

社會，能保留仍然有用的傳統事物，並進而能對自己社會文化的特質有更清楚的認識。

基於以上的認識，我們特邀集有志於此的朋友，決心編輯《中國人叢書系列》為以上所說的目的，共同努力。更具體地說，我們編著這套叢書的主要目的有三：(一)我們希望這套叢書能促進國人對現代的中國人與中國社會的瞭解，進而有助於中國人適應新的中國社會；(二)我們希望這套叢書能使國人從現代生活的需要來瞭解傳統的中國人、中國社會及中國文化，從而得知何者已經過時，何者仍有功能，以免過早而不必要地拋棄很多良好的傳統事物；(三)我們希望這套叢書能使國人經由對中國人、中國社會及中國文化種種特徵的深入理解，而對自己的人民、社會及文化產生堅強的認同。

為了達到這些目的，收入這一系列的著作必須同時符合以下的條件：

(1)書中的內容是有關現代的或傳統的中國人、中國社會或中國文化。

(2)書中的內容具有廣闊的現實意義，而非瑣細枯燥、鉅釘補註的作品；換言之，所談內容要有助於瞭解中國的人民、民族、社會及歷史，或有助於適應現代中國社會的現代生活。

(3)書中的內容具有相當的學術性，說理述事要有學理的基礎或研究的依據。

(4)書中的內容是原創性的著作，而非資料性或翻譯性的作品。

(5)書中的內容是分章專書，也可以是專題文集(作者可為一人或數人)。

(6)書中行文具有相當的可讀性，高中或大學畢業而非學者專

家者亦能理解書中的要旨。

在編輯這一套叢書系列的過程中，爲了慎重其事，桂冠圖書公司特別邀請社會科學及人文學方面的學者，組成編輯委員會，以爲此一系列選擇最適宜的著作。作爲此一委員會的召集人，本人願在此向各位編輯委員敬致無上的謝意。同時，也要藉此機會感謝桂冠圖書公司的負責人賴阿勝先生對這套叢書的理念的支持。

最後，我們希望透過作者、編者及出版者的共同努力，完成一套由中國學者自己所創作的，真正能反映中國人與中國社會的特點的良好讀物。

楊國樞

一九八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序於國立台灣大學心理學系

序 言

爲了在台灣、香港及大陸等地推動有關中國人之心理與行爲的本土化研究，以建立中國人的本土心理學，我們曾決定自一九八九年開始，每兩三年即舉辦一次「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爲」科際學術研討會，邀請各華人社會之社會科學及人文學界的同仁，共同思考與討論本土化的研究成果、理論及方法。一九八九年所舉行的首屆「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爲」研討會，是由台灣大學心理學系主辦，共宣讀論文二十餘篇，與會學者有一百二十多人(大都來自台港兩地)，分屬心理學、人類學、社會學、哲學、政治學、教育學、經濟學、及企業管理學等學科。會後選擇與研討會主旨特別有關之論文，加以修校編輯，由桂冠圖書公司出版《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爲(一九八九)》一書，以廣流通。

第二屆「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爲」科際學術研討會，則由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主辦，時在一九九二年四月廿三至廿五日，會議地點是台北南港中央研究院學術活動中心。此次會議之規模遠大於一九八九年之會議，會中共宣讀論文三十七篇(分兩組同時進行)，與會學者三百多人，分屬心理學、社會學、人類學、哲學、文學、歷史學、語言學、政治學、經濟學、教育學、輔導學、犯罪學、精神醫學、社會工作學、大眾傳播學等將近二十個不同學科。出席會議的學者分別來自台灣、香港及美國，原有八位大陸

學者應邀提出論文，但皆臨時因故未能成行，與會學者深感遺憾。三天會議期間，來自各地區的學者皆能本諸個人學科專長，認真報告，熱烈討論，從彼此坦誠的詰難與對話中，獲得智性探索的高度享受，及學術領域的重大開拓。

這次會議所宣讀的論文，頗多嚴謹優秀之作，其中有些文章會後已陸續在《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正式發表。為使更多論文得以流通，我們特重新選擇與會議主旨比較有關的論文（包括已在《集刊》發表者）二十餘篇，再加上燕國材教授於會後所撰寫的〈論中國古代心理學思想的形神觀〉一篇，經作者自行修訂後，依各文之性質分為兩類，分別編成兩本專書，仍由桂冠圖書公司出版。兩書的名稱一為《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爲：理念及方法篇(一九九二)》，一為《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爲：文化、教化及病理篇(一九九二)》。前書收輯的論文所討論者或為有關中國人之心理與行爲的理論問題，或為探討中國人之心理與行爲的方法問題；後者收輯的論文所報導者多屬實徵研究的成果，其中有關乎中國人之心理與行爲的文化基礎者，有關乎中國人之心理與行爲的教化歷程者，亦有關乎中國人之心理與行爲的病理機制者。兩書如能配合參考，當可獲得最大的效益。

飲水思源，這兩本書的論文都是來自中研院民族所主辦的第二屆「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爲」科際學術研討會。這次會議之所以能順利舉行，首先應感謝民族所所長莊英章教授、副所長蕭新煌教授及行爲研究組主任章英華教授的鼓勵與支持。在會議之前與開會期間，籌備委員瞿海源、陳奕麟兩位教授積極參與研討會的籌備工作，貢獻良多。任紹廷、何國隆、陳麗鳳、蔡美鳳及各個工作小組的其他眾多成員，為這次會議認真做事，任勞任怨，令人敬佩。這兩本書的出版，桂冠圖書公司發行人賴阿勝先生鼎力

支持，編校人員，尤其是黃彩惠小姐費心費力，也應在此一併致謝。

第二屆「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爲」研討會論文已經出書，當此之時，我們不免要想到這一本土系列的下一屆會議。事實上，第三屆「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爲」科際學術研討會，已預定明年（一九九四）十一月在台北舉行，再度由台灣大學心理學系主辦。下屆會議將與「華人心理學家學術研討會」合併舉行，參加者將以台灣的有關學者爲主，並邀請大陸、香港、新加坡及美國等地的華人學者出席及提供論文。本地與外地之有關學者對明年的會議表示濃厚興趣者大有人在，顯示以本土化取向探討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爲已經引起更多學者的關注。在前兩屆「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爲」研討會之後，我們熱切希望第三屆會議能締造更豐盛、更深入的成果。當然，在下次研討會之後，我們還是會將會議論文結集出書。

最後，我們願以《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爲（一九八九）》一書序言中的一段話與有志於此的同道共勉：

經由這樣的密集而長期的努力，有關中國人之心理與行爲的研究發現，理論觀點及方法創新必能快速累積，二、三十年以後，定可締造大有可觀的成果。屆時，有關中國人之心理與行爲的知識體系及理論建構當會斐然有成，中國人之本土心理學的建立也將指日可待。

楊國樞 余安邦

一九九三年十月六日

序於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目 錄

「中國人叢書」序	i
序言	v
作者簡介	ix
朱瑞玲 中國人的慈善觀念	1
張茂桂、林本炫 宗教的社會意像：一個知識社會學的課題 39	
丁興祥 中國傑出思想家創造發展的環境因素：一種歷史計量分析	75
李美枝 內團體偏私的文化差異：中美大學生的比較	121
余安邦 社會取向成就動機與個我取向成就動機不同嗎？：從動機與行為的關係加以探討	165
楊鑫輝 個體心理社會化思想溯源及其相關問題	203
吳燕和 中國兒童的社會化：傳統中國文化持續的意義	231
林文瑛 中國社會的體罰現象及其意涵	271
方富熹、方 格、王文忠 北京小學兒童對友誼關係的認知發展	321
余德慧、徐臨嘉 詮釋中國人的悲怨	351
文榮光、林淑鈴、陳正宗、周文君、黃曉玲 靈魂附身現象：台	

灣本土的壓力因應行爲	383
吳英璋、許文耀、陳慶餘、金樹人 生物心理社會模式下之身心 健康指標的探討	423
胡海國 演進模式之精神病理研究：以精神分裂症爲例	449
名詞索引	507

中國人的慈善觀念*

朱瑞玲

一、前言

善念與善行是每一個社會都欲求的，但比起攻擊與暴力，後者對社會的破壞力立即可見，社會採取的控制也就更為迫切。而往往將暴力的抑制或消滅，視為一種善的表現，如此一來，就功能性而言，社會的和諧可以由消極的行善(不作惡)而達成，則積極的慈善對人類現實的生活似乎僅是錦上添花，其稀有程度也就不足為奇了。雖然不同文化都給予行善最高價值，卻只反映出善行之難能可貴，絕非社會中成員爭相追求的目標。這種為善的絕對價值與人類實際生活之間的差距，已很難討論其因果關係了。以中國社會而言，儒家倫理的規範不斷在各種社會教化管道裡宣導，其效果卻遠不及民間淺俗化勸善性書籍的普及深入。因為前者的道德標準遙不可及，實踐方法又太「唯心」；只有亦儒亦佛亦道的綜合性人生態度才符合芸芸眾生的心理與行為。**慈善**(charity)觀念與**利他行為**(altruistic behavior)的心理學研究不僅在中國乏善可陳，西方社會也多侷限於實驗室中的操弄。我們認為

要瞭解中國人的社會心理與人際行爲，必須先拋開西方現有的理論模式，從本土文化中找到分析的材料，慈善觀念的研究即是基於這種觀點來進行。

慈善觀念與利他行爲在社會心理學的研究領域，一直是聊備一格的位置。然而道德哲學的一個弔詭即是要找出人有爲善的本質，自柏拉圖(Plato, 428-348 B.C.)提出善之理型(ideal)說，「善」的定義在西方哲學家之中始終有認知上的歧見。柏拉圖認爲是就心眼可見的永恆真客體即「理型」加以描述，而對其他哲學家來說，定義乃是一種分析的或必然的真命題。因此柏拉圖在「萊西斯」(Lysis)關於友誼的對話中，對於爲朋友謀福祉究竟是以利他或利己爲終極目的，只有問題而沒有答案。亞里斯多德(Aristotle, 384-322 B.C.)則進一步討論有關倫理學上的問題。他主張人生目的在求善求福，人的一切努力是發展人性內的一切潛能，以期達到自己的至善之境。所以一個隨時隨地爲追求自己的善——自利的人——是道德上可接受的，那麼爲什麼我們同時又譴責不照顧朋友利益的人呢？諸如「人是自己最好的朋友」(he is his own best friend)，和「友誼是平等的」(friendship is equality)，「慈善源於家庭」(charity begins at home) (Ethics, 1168b)等命題之間是否矛盾？亞里斯多德的解釋是人有道德性的選擇習慣，必然會以高尚的善爲依歸，所以當大多數的人都在爭取自己的利益，這時，人就不應該如此——這就是「第一原則」。Thomas Aquinas (1225-1274)於是採用這項觀點作爲天主教的倫理哲學基礎，將猶太基督教以「犧牲」、「愛你的鄰人」做爲教義解釋成對上帝的「友誼」，也就是無私的愛——慈善是來自不可質疑的神聖秩序。除了上述命題闡述的方式，另一類哲學家則以舉證歸納的策略討論爲善的可能性，但是二者都未能提出令人滿

意的答案。因此，人是否有利他的本質，人應不應該助人，在西方倫理學上還是一個相當棘手的問題。

顯然哲學思考的辯證方式並無法解釋人類實際生活的面貌。基本上，人類的任何行爲都可以從哲學理念加以省思，而唯有具體觀察到的人類活動，才有助於澄清及判斷學者及思想家的抽象假設。

宗教則對於善的詮釋提供了人類較大的誘因，至少它擴大有限生命的時空，使得現世可見可得的，必須受到上蒼、來生或天國的審判。而無論是佛教的輪迴或基督教的原罪觀，都指出人類何以要行善積德的理由，基本上是一種贖罪的表現。由此觀之，宗教的規範性使消極善行有了較大的動機，而且因為神祇的無所不在，無所不能，使公正社會的可能性得以實現，人們必然以行善做爲對上帝神明的交心，同時又符合了在現實生活中不如意的遭遇之所以發生的解釋。但是無論是何種宗教形式，似乎人們關心的總是自身的福祉遠超過衆人的利益，只是不同的宗教甚至政治體制，有其自成系統的善惡報應說詞，而宗教性的慈善活動始終不能區分出利己與利他的動機。

以一個西方科學自居的心理學，對於人類行爲觀察的角度，不可否認的受到科學思潮的影響，主要希望對經驗世界可見的現象加以分析解釋，並企圖有其預測性。因此，哲學的思辨只能輔助心理學者建立假設，但經驗事實的收集，則始終有驗證假設性建構的目標在前，也是現象瞭解不可或缺的一環。因此，在心理學研究中，所想要問的問題是人爲什麼會助人？人是否有爲善的天性？如果慈善是一個學習來的動機，宗教或倫理道德如何規範個人的利他行爲？

二、利他行爲的心理學研究

就心理學與其他社會學、政治學等社會科學而言，對於善行或利社會行爲動機的看法，一直是承襲功利主義的傳統。功利主義源於十八世紀 Hume 和 Hartley 的聯想論，前者重視心靈的動機，後者則強調心靈的認知機制 (Leahey, 1987)。Hume 認為「自然將人類交付給『快樂』與『痛苦』兩位主人，所以我們應該以最多快樂、最少痛苦的原則來調整自己的行爲」。這種功利的動機理論深深的影響了自三十年代以來的心理學理論發展，包括 Freud (1930) 的心理分析理論與行爲主義 (Skinner, 1978) 等主流心理學。所以根據這類看法，助人的出發點完全是自私的。雖然 Hume 也曾提及「博愛」(benevolence) 的概念，一如 Auguste Comte 的「利他主義」(altruism)，主要是出於同情心——情緒感染的結果，但也不否定同時仍有自利性的助人動機存在 (Batson, 1987)。

所謂利他或利他主義行爲是指一種不期望他人回報而有利於他人的行爲 (Berkowitz, 1964; 1972; Staub, 1974)。也就是說，助人者的動機是志願的，要被助者獲利，而非以幫助做爲手段，欲求其他酬賞；助人即是行爲的目的，但是行爲者不一定要意識到這項「爲他人福利」的意圖 (Piliavin & Charng, 1990)。因此，有關此類利他行爲研究最早的爭議，即在討論是否有個別差異的問題。Oliner 與 Oliner 曾對四百零六名逃出納粹占領區的人士進行深度訪談，他們發現受訪者提到不少關於助人的動機是受到家庭教化的影響，因此推論有「利他性格」的可能性 (見 Batson,

1991: 178-181)，這些性格包括較高的道德感、平等信念、同情心等。Staub(1974)則收集了一些相關的性格量表，經由因素分析編製了一項「利社會量表」，用以測量與助人有關的人格特徵。此外，Gilligan(1982)爲了彌補 Kohlberg(1981)道德發展理論的不足，也提出了兩項與女性經驗有關的利他道德概念，分別是關懷(caring)與責任(responsibility)，以說明助人行爲的性別差異。

但是更多的心理學學者則質疑所謂「利他性格」(altruistic personality)具有預測助人行爲的可能性(Gergen *et al.*, 1972; Batson *et al.*, 1986; 1973)，其中互動論的影響是重要原因(Endler & Magnusson, 1976; Mischel, 1973; 1984)，因爲助人的動機有很多，情境中的線索(例如可滿足某一動機的可能性)更可能決定助人的行爲是否發生(Gruder, 1974; Piliavin *et al.*, 1975; Romer *et al.*, 1986)。而 Batson 等人(1986)甚至懷疑有關「利他性格」的操作性定義，或許只是類似於「社會評價」(social evaluation concern)或「社會贊許」(social desirability)的測量。因此他們發現在不可逃避的情境下，這類「利他性格」與助人行爲會有高相關；而若是可以避開的情境，則二者的關係也就消失。換言之，在非助人不可的情境下，個人助人的動機是屬於利己性(egoitism)，因爲不提供幫助會引起罪惡感(Archer *et al.*, 1981)。但是也有學者批評上述現象是來自研究者設計助人情境時，將情境效果強化的結果，以至於性格特質效果不能彰顯(Eisenberg *et al.*, 1989)。事實上，Batson 與其同事在另一項研究中，曾發現社會評價並不會影響利他性格與助人行爲的關係(Fultz *et al.*, 1986)，這項結果使問題益趨複雜。

對於多數研究助人與慈善行爲的學者而言，利他動機乃個人能對他人需要有所同理(empathize)的傾向(Davis, 1983; Me-